

西安科技大学学院处函件

研究生函〔2020〕4号

关于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位教师、各位同学：

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研究生课程教学工作，根据学校2月9日和2月13日会议精神，现就2020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教学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所有研究生（含国际生）在未接到学校正式通知前不得返校，具体返校时间根据疫情另行通知。2月24日开始，根据培养计划、课程教学内容和课表规定的教学时间及导师职责，充分利用“教育+互联网”形式组织网上课程教学、学位论文指导、在线辅导答疑等工作，确保课程教学质量和学位论文质量不降低。

二、工作安排

1. 招生工作。推迟公布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复试工作将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和上级主管部门安排部署等情况组织开展；2020年博士研究生的初试及复试工作暂按原计划执行，若有变动将另行通知。请报考我校博、硕士研究生的各位同学及时关注研究生院网站（<https://yjs.xust.edu.cn>）有关通知。

2. 课程教学工作

(1) 研究生课程原则上按照原教学计划及课表开展，请各学院（部）务必于 2 月 14 日前将专业课程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排录完毕并按照培养计划将选课学生名单导入系统，存在问题的待学生返校后进行补选或调整。国际学生（研究生）的教学活动由所在二级学院负责安排。

(2) 2 月 24 日至学生返校之前，研究生课程采取线上网络教学方式，学生返校后视情况采取线下教学方式。请各任课教师提前做好线上教学的准备工作，确保线上授课质量。

(3) 线上教学方式：①通过学堂在线“雨课堂”教学平台进行在线教学。安装成功后，将“身份绑定”至“西安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即可查看教学任务和授课班级等信息，开启网上授课；②通过超星泛雅网络教学平台（学习通）进行在线教学，使用本科教务平台账号、密码登录西安科技大学网络教学平台（网址：study.xust.edu.cn）或西安科技大学网站/资源中心，创建研究生课程并导入学生名单后进行授课。无该平台账号的教师可由学院负责添加后，使用工号进行登录建课，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 6 位；③通过中国大学 MOOC 平台“爱课程”进行 SPOC 教学，暂不支持直播。登录中国大学 MOOC 平台（<http://www.icourse163.org>）注册并完善个人信息后填写《爱课程赋权信息表》（附件 1），报送至管理员处（邮箱：348018423@qq.com）赋权，创建研究生课程。以上三种平台的操作手册由研究生院向各教学单位下发。

(4) 学校教师发展中心组织面向一线教师针对如何使用以上三种教学平台开展线上培训，请各学院（部）组织好本单位教

师积极参加培训，做好授课准备。研究生院也将组织“雨课堂”专题培训，具体安排另行通知。请任课教师优先选择目前指定的教学平台进行授课，如指定平台无法完全满足授课需求，也可采用“指定平台+其他平台”的方式。

(5) 各任课教师填写《2019-2020 学年第 2 学期研究生课程网络教学方式统计表》（附件 2），由学院统一汇总后于 2 月 16 日前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

(6) 有关任课教师于 2 月 20 日前完成在线教学准备工作，确保教学课件、硬件设备等必备授课工具就绪。学院应将在线教学工作安排及时通知到每一位上课学生，掌握学生是否具备在线学习条件，针对存在困难的学生，须制定具体解决方案。学生返校后，各任课教师根据在线教学的进度与效果，合理调整线上和线下授课计划，保证返校和未返校学生的学习进度。

(7) 后半学期开设的课程，可暂不作授课方式调整，但应做好按原教学计划开课的准备。

(8) 在校外登录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需安装 SSL VPN，具体操作说明详见《西安科技大学 VPN 应用说明》(<https://nic.xust.edu.cn/info/1065/2251.htm>)。

3. 专业实践工作。研究生通过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实践基地或因导师项目派出等形式进行的校外专业实践活动应暂缓，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再予以开展。各学院（部）应统筹安排好研究生专业实践活动，加强与校外实践单位及校外导师的对接与沟通，合理制定调整方案。

4. 学位工作。2020 届毕业博士、硕士研究生（含国际学生）

返校之前在家撰写学位论文,鉴于学校学位论文检测、评阅、盲审和答辩等相关工作均在4月中旬以后开展,原则上按原计划进行。因疫情无法按计划开展的工作,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延迟或采取线上方式进行。需补充完善论文实验的,工作方案由导师和研究生商定后实施。凡学位论文质量不合格或因各种原因无法完成学位论文者,可视情况先申请毕业,毕业后再申请学位。二年级研究生返校之前在导师的指导下在家撰写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进行相关理论研究,待返校后再进行相关实验研究及实践活动。所有研究生需认真做好学位论文研究工作,充分保障学位论文质量。工作安排如有变动将另行通知。

5. 学科竞赛。在学校正式开学之前,所有人员不得以指导参赛为由组织研究生开展培训活动,各参赛队伍不得以备赛和制作作品为由提前返校。为积极备赛,学院、指导教师及参赛学生可通过互联网进行培训、技术指导和竞赛交流。

6. 研究生出国(境)交流。根据目前国家和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学校暂停所有研究生赴国(境)外交流项目的派出工作,具体派出时间将视疫情发展另行通知。2020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的申报工作暂按《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研究生函〔2020〕3号)要求开展,请各学院(部)通过微信群、QQ群等方式进行在线宣传、指导研究生积极准备相关申请材料,申报工作如有调整,学校将根据留学基金委的有关安排另行通知。因疫情影响无法按期开展的部分往期国家公派研究生的派出、回国等事宜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发布的《关于支持新型肺炎疫情防控有

关措施的通知》(<https://www.csc.edu.cn/news/gonggao/1801>)要求进行。

7. 导师指导工作。在研究生返校之前，导师要加强与研究生的通信联系，及时了解研究生的思想动态并对其学业进行指导；对 2020 届毕业博士、硕士研究生（含国际学生），要做好学位论文撰写的指导和修改工作，督促研究生按期完成论文的撰写及提交工作；对其他年级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可根据研究生的具体情况适当调整研究计划，指导研究生返校前在家开展文献检索、开题报告撰写和相关理论研究，对查阅文献资料、开题报告撰写及理论研究提出具体要求，并及时沟通、指导、答疑。

三、其它事项

1. 正式开学前，只开展线上教学。正式开学后，视情况恢复线下课程教学。

2. 对因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无法完成线上学习的同学，待正式开学后，通过补课、辅导答疑、视频课件学习等完成学习内容。

四、工作要求

1. 各学院（部）要及时把相关要求通知到每位教师和学生，并落实好相关工作。

2. 各学院（部）和师生，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线上教学的重要意义和作用。各学院（部）是线上教学的主体，要制定本单位的线上教学工作实施方案，切实做好线上教学工作。

3. 2 月 22 日前，学校将组织召开会议，检查各学院（部）线上教学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

4. 研究生院及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利用管理平台全面了解和

检查教师在线授课情况，对于授课质量达不到要求的予以提醒、督促，对无故不按时开课或随意调整教学计划的教师按相关规定处理。各学院（部）应充分发挥教学管理主体作用，对教师线上授课进行巡查，及时了解线上授课基本情况和授课效果，填写线上授课检查表。对线上授课不认真、效果差的教师要及时提醒并督促其改正。

附件：1. 爱课程赋权信息表

2. 2019-2020-2 学期研究生课程授课方式统计表

研究生院

2020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

爱课程赋权信息表

昵称			真实姓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课程名称 (学校所授课程)			课程编号 (学校所授课程)	
开课时间	示例：2 月 24 日 08:00 (系统中为整点和半点)		结束时间	说明：最晚到 6 月 30 日，建议提前几天以备导数据需要
SPOC 类型	☐ 同步	同步的源课程名称及学校	示例：人工智能之模式识别（北京理工大学）	
	☐ 异步	需要拷贝的源课程名称及学校	示例：人工智能之模式识别（北京理工大学）	
	☐ 独立	/		
课程一级分类	示例：工学		课程二级分类	示例：计算机类

注：请任课教师注册并修改个人信息后填写该表。

附件 2

2019-2020-2 学期研究生课程授课方式统计表

[illegible]